

黑龙江省新闻简讯

黑龙江海林市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商秀芳

2024年12月11日，海林市人民法院非法庭审原宁安市防疫站职工法轮功女学员商秀芳。

中共邪党对法轮功学员持续二十五迫害中，商秀芳经历过一次被非法判刑（3年）；两次被非法教养；一次被非法拘留（13天）。目前正面临被非法构陷。

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法轮功学员慧敏被绑架迫害

2024年12月5日，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法轮功学员慧敏被绑架、于12月6日，慧敏平安回家。

黑龙江省密山市法轮功学员老付太太被第一派出所非法抄家

2024年11月23日左右，黑龙江省密山市第一派出所警察非法闯入法轮功学员老付太太（不知名）家中非法抄家，具体情况不详，请知情者补充。◇



您知道吗？

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



曾屡遭中共劳教和判刑迫害 大庆市张桂芳含冤离世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）黑龙江省大庆市法轮功学员张桂芳，为坚持修炼法轮大法，曾两次遭中共非法劳教，一次非法判刑三年，她遭残酷的洗脑、毒打、奴工、虐待等，身心受到极大伤害。二零二四年十月中旬，张桂芳含冤离世，终年七十一岁。

张桂芳，原是大庆油田林源输油公司子弟学校高级教师，一九九八年开始修炼法轮功，身心受益，身体健康，她要求自己按真、善、忍标准做好人，真诚、善良、朴实。

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，中共疯狂迫害教人向善的法轮功，二十多年来，张桂芳为履行自己信仰自由的权利，为讲清法轮功被谎言诬蔑的真相，屡遭中共迫害。

为大法说公道话 屡遭绑架、两次非法劳教

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，张桂芳去省政府上访，被绑架到省体育馆强迫坐在地上曝晒三个多小时，回大庆后，被送进单位的洗脑班迫害。

二零零零年五月，张桂芳去北京上访，在信访办被绑架，被劫持到大庆驻京办事处（大庆六一零专门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非法机构）。第二天，她被劫回大庆，遭到林源镇派出所警察长耿晓波和姜玉海恶毒谩骂：“你没死呀，你咋不死了呢！”然后把她送进大同区拘留所非法关押半个月。

二零零零年九月，张桂芳再次进京上访，再遭绑架关押、非法劳教，被送进齐齐哈尔双合劳教所迫害，后转入黑龙江省女子戒毒劳教所继续迫害。期间，张桂芳被单位勒索五千多元现金和扣发住房公积金八千多元。

二零零一年十一月，张桂芳第三次进京上访，在火车上被乘警



（得赏金一千元）查出，与她单位联系，把她劫入大庆驻京办事处。当晚单位和派出所人赶来，把她与其他人交叉铐在一起，坐在冰凉的地上，不让正常如厕。返回大庆上车时，不让她穿鞋，不让系腰带，张桂芳不配合他们恶行。

到林源派出所时，张桂芳被逼写“放弃修炼法轮功的保证书”和交五千元押金，她拒绝。后，张桂芳被劫入大同区看守所非法关押。期间，她绝食抗议反迫害，被四、五个狱警强行鼻饲插管灌食三次，绝食到十四天时，被释放回家。

张桂芳的单位和派出所恶人互相勾结行恶，再次将张桂芳非法劳教一年，并以谈话为由，将她骗到派出所扣留，送至大同区公安局。

第二天，张桂芳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戒毒劳教所。体检时，狱警指使恶犯当众扒光张桂芳的衣服，使她赤身裸体，遭遇侮辱，被剥夺人格尊严。

在劳教所里，张桂芳被强迫做奴工，天天在阴暗潮湿、不见阳光的地下室糊药盒，冰得她双腿关节非常疼痛。

向百姓传真相 被绑架、非法判刑三年

二零一一年二月份，张桂芳出去讲真相，遭到让胡路公安分局刑警队警察跟踪绑架，被强行推上警车，拉到让胡路公安分局。警察翻出她身上带的世界第一秀《神韵》光盘和真相期刊，便非（见下页）

(接上页)法审问,张桂芳不回答问题。警察从她的手机中查出姓名,在网上调出她家住址。晚上,警察撬开她家房门,如狼似虎地抢劫,把屋里翻得狼藉一片,抢走了张桂芳的法轮功书籍、大法师父法像、笔记本电脑等个人物品。

警察把张桂芳铐在老虎椅上,再次非法轮番审讯,有两个警察对张桂芳说:“我们是刑警队的,可不惯着你。”张桂芳仍拒绝非法讯问,一警察就气急败坏、污言秽语地开骂,又强迫张桂芳照相、按手印,她都拒绝配合。警察凶狠地扇她十多个大嘴巴子,直打得她头晕脑胀,天旋地转,眼冒金星,脑袋嗡嗡响。

恶警又用穿着皮鞋的脚猛踢她的大腿和小腿,使张桂芳站立不稳。警察又用力碾踩她的脚,当时张桂芳的脚被碾肿,然后恶警猛劲往后掰她手指头,并恶狠狠地说:“给你掰折了。”还叫嚣:“你要是男的,就把你弄到厕所打昏,再

用凉水浇,谁也不知道。”

当夜张桂芳被送往大庆看守所,路上她高喊:“法轮大法好!”一警察骂道:“X的,你再喊,把你弄到黑暗处狠揍你一顿。”张桂芳继续喊。

张桂芳在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,由于之前遭毒打审讯,手经常疼,腿疼得厉害,行走不便,头被打得经常疼痛,有时昏倒在地,不省人事。一次,她被送医院所谓“抢救”,医生检查身体,发现她有脑梗症状。然后,张桂芳又被送回看守所继续关押。

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,张桂芳遭到让胡路检察院非法批捕,被非法关押四十二天(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),由于身体状况,被非法“取保候审”回家。

二零一一年十月五日,张桂芳再次遭绑架,警察欲送看守所关押,因她检查身体状况不好,次日(二零一一年十月六日)早晨,她被放回家。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,张桂芳被让胡路法院非法判刑三年。

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,张桂芳在身体还没有恢复好的情况下,在亲戚家中,被绑架到大庆看守所,直接送进黑龙江省女子监狱。检查身体时,她仍有脑梗和心梗等病症,被强行收监,送进监狱医院迫害。

张桂芳结束冤狱时,身体清瘦,状况仍然不好,头经常疼痛,通过学法炼功,身体恢复改善,但是不法警察不是上家骚扰就是打电话骚扰她。

数年中经常被骚扰

二零一五年夏,张桂芳依法起诉前党魁江泽民,同年十月被警察上家骚扰,在之后的数年中,直到二零二四年仍被经常打电话骚扰。不法警察扰乱了合法公民的正常生活。

由于屡遭中共迫害,使张桂芳身心受到极大伤害,二零二四年十月中旬,张桂芳含冤离世。◇

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杜秀艳被非法判刑九年入狱

【明慧网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十九岁的法轮功学员杜秀艳,在被非法关押两个月后,二零二四年六月中旬,被阿城区法院非法庭审。她被非法判刑九年,现被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。

杜秀艳,一九六五年二月生,她居住在哈尔滨市阿城区。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,杜秀艳在住户屋内,被哈尔滨市阿城区国保大队长石微、副队长杨自横、孙传鹏及数名协警闯入屋内绑架。警察非法抄走她的打印机、电脑、真相期刊、真相币、大法师父法像等。

二零二四年六月中旬,杜秀艳被阿城区法院非法开庭,遭枉判九年,她现已被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受迫害。

做好人 屡遭中共迫害

法轮大法是一部高德大法,却被江泽民出于小人妒嫉,一意孤行利用手中的权力,控制动用国家所

有的宣传机器、开足马力全面诬陷,法轮功群体被残酷迫害。

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,阿城区河东派出所警察孙延军、杨志忠、徐姓副所长等非法到杜秀艳的餐饮店搜查,随后到杜秀艳家和杜秀艳的姐姐家非法抄家,抢走杜秀艳和姐姐家众多的私人物品。杜秀艳的姐姐和姐夫被绑架,分别被构陷判刑两年和十二年。红火的餐饮店开不了了,经济上损失很重。杜秀艳为躲避迫害从此流离失所。

二零一二年八月,在大庆市,杜秀艳沿着大街两边给门市发真相光盘、讲真相、劝三退,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。杜秀艳被绑架到让胡路区刑警大队,其中一人对杜秀艳连踢带骂的,杜秀艳问他叫啥名?他走了。晚上十点多,家人来了,把杜秀艳接回家。

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,当地十五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。杜秀

艳是下午四点多在家被阿城区胜利派出所警察抄家绑架,警察抄走许多私人物品。在哈尔滨鸭子圈看守所,杜秀艳被迫害十五天,后被非法“取保候审”回家。一年后,构陷杜秀艳的案卷到了当地检察院。检察院非法传了杜秀艳一次,负责人四十多岁,叫殷丽影。此人专门负责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案卷。

二零一八年九月的一天,阿城区法院对杜秀艳非法开庭,法官叫王伟臣。在法庭上,杜秀艳没有配合他的要求。两个月之后,法院对杜秀艳下达批捕令,要非法判她三至五年。同年十一月八日,杜秀艳离家出走,被中共恶人上网通缉。

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,杜秀艳再被哈尔滨市阿城区国保警察绑架,二零二四年六月中旬,她被阿城区法院非法庭审,遭枉判九年,现已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受迫害。(节选)◇